

证券代码：430447

证券简称：广信科技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补充承诺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1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补充承诺》（公告编号2020-073），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一）对“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进行更正。

更正前：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1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1个月届满日

更正后：

承诺有效期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3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指定的第三方根据异议股东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申请，对其所持有的股份进行回购，并支付全部回购款项之日届满

（二）对“二、承诺事项概括”进行更正

更正前：

承诺内容：魏冬云、魏雅琴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3、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魏冬云、魏雅琴按回购相对人购买时的成本价，对回购相对人所持股票实施回购；

4、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更正后：

承诺内容：魏冬云、魏雅琴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由魏冬云、魏雅琴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3、回购价格：回购价格以回购相对人取得挂牌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和挂牌公司在异议股东提出回购申请的时点的每股净资产孰高原则确定。

4、回购数量：回购数量为回购相对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票数量。

5、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其他相关事项

除上述内容外，《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补充承诺》（公告编号 2020-073）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公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补充承诺（更正后）》（公告编号 2020-075）。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6日